

#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办公楼修缮工程结算审核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中共汕头市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 联系人：黄芝峰 联系电话：0754-86738399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结算审核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独立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上有本项目相关经营内容。 2. 与采购人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对汕头市龙湖区东厦路 211 号办公楼地面修缮工程造价进行结算审核。项目送审金额为 85464.84 元。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地点：汕头市龙湖区东厦路 211 号。 2. 方式：出具电子版及 4 份纸质版预算审核报告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8	服务时间	以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提交结算审核报告后验收。</p> <p>2. 验收程序：采购人自行验收。验收活动按照采购人项目验收管理工作要求执行，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配合采购人的验收工作，并按采购人的要求提供相应的验收材料。</p> <p>2. 验收标准：符合与本服务项目内容及成果相关的法规、政策规定及标准；本服务项目的采购需求内容已全部完成，中选中介服务机构依约提交了全部项目成果；采购人委托本服务项目的合同目的能够实现。</p> <p>3.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p>
10	结算方式	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以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

		<p>《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p>
--	--	---